

优化立案服务 提升诉讼效能

——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工作侧记

□文/图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王建宁

随着受理案件数量出现增长态势，尤其是受今年疫情影响，立案服务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和挑战，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庭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快适应，主动应对，多措并举，精准发力，做到了疫情防控和立案服务两不误。

强力推进线上立案 促进司法便民提效

疫情期间，桃城区法院秉持“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的诉讼服务便民理念，实行“网上办、线下寄”联动立案诉讼的“便捷通道”机制，推动诉讼服务功能再升级。

该院大力推进线上诉讼服务新模式，借助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发布“移动微法院”操作指南，在接待电话咨询或现场立案时向立案群众推荐并详细讲解线上立案模式，主动引导立案群众通过“移动微法院”“诉讼无忧网”、12368诉讼服务热线等线上方式，办理立案、网上交费、案件查询等诉讼业务，实现诉讼事项“掌上办”。

同时，他们积极推行邮寄立案。对于不便开展线上诉讼活

动或者因距离远不方便现场立案的群众，建议通过邮寄方式将书面材料提交立案庭，节省了群众多次往返的劳顿与不必要的经济支出。

截至目前，桃城区法院已完成2800余件案件的网上审核，日均接收邮寄立案材料10余件，日均接待当事人来电咨询40余次。通过推进线上立案，线上线下形成联动，有效化解了特殊时期群众诉讼需求与疫情防控之间的矛盾，切实维护了群众的诉讼权利。

严格实行精准防控 保障立案安全有序

以往群众现场立案都是在诉讼服务大厅自助取号，集中排队等候。鉴于诉讼服务大厅内部等候区面积小、极易形成人员聚集的现状，自3月下旬现场立案服务恢复后，桃城区法院立足精准有效防控，创新性地实行了“发号排序”和“分散等候”的方式，并加强立案过程中疫情防控，保障诉讼服务中心安全有序运行。

他们将自助取号改为人工发号，由工作人员将排队号码从自助取号机取出来后，分别于上、下午上班后到院门口统一发放。立案群众拿到排队号码，经体温检测、健康码核查、入院登



图为法官解答立案群众的咨询。

记后，可以到诉讼服务大厅外的等候区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待。排号靠后的群众为避免长时间等待，可先行办理个人其他事务，待预计快到自己号码时再来办理立案。排队号码当天有效，上午来不及立案的群众，可在当日下午依排号顺序继续办理。

为切实抓好疫情精准防控，服务大厅根据立案窗口数量和内部等候区座椅数量限制人数组入厅办理，且办理全程必须佩戴口罩。桃城区法院每日会对包括诉讼服务大厅在内的重点场所或区域进行消毒，并部署法警专职维护立案服务办公秩序，督促引导立案群众严格执行立案过程中疫情防控要求。

持续优化立案服务 推动立案“一次办好”

桃城法院对立案实行审查、咨询、指导等诉讼服务前移。立案庭安排工作经验丰富、群众工作能力强的工作人员承担发放排队号码工作，其在发号的同时对群众的立案材料进行快速初审，并对群众咨询给予解答，充分发挥释明引导分流作用。经审查不符合立案条件的，一次性告知补充或补正意见，使群众在

正式立案审查前能及时完善立案材料，确保现场立案时高效快捷，“一次办好”。对群众的立案咨询，工作人员会进行耐心、专业解答，使群众的疑问在院门口得到化解。群众办理涉及审理、执行、档案查询等其他事项的，工作人员会明确告知其办理途径或方式，避免群众盲目“跑腿”，节省了群众的时间。

桃城区法院扎实推进诉讼服务信息主动公开，持续在院门口公告栏、服务大厅导诉台及立案窗口等位置张贴“移动微法院”“阳光执行”等微信小程序二维码，立案当事人可通过小程序查询获取案件相关信息。桃城区法院还在上述公共场所摆放各类案件立案指南折页，张贴民商事案件和执行案件的立案材料清单、文书模板，并在显著位置公开各法庭办公电话，进一步便利群众诉讼，扩大诉讼服务的覆盖面，同时起到了法治宣传的作用。

通过持续优化诉讼服务，提升了立案服务效能，使办事群众在院门口实现了快速有效分流，充分发挥释明引导分流作用。经审查不符合立案条件的，一次性告知补充或补正意见，使群众在

衡水市冀州区突出“五个聚焦” 全方位推进依法治区工作深入开展

河北法制报讯（吴志远）近日，衡水市冀州区组织召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全体（扩大）会议，政法各部门主要领导以及主要事项涉及的区直部门和各乡镇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有关精神，集中学习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河北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会议研究审议了《中共衡水市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关于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与会人员共同研究讨论了学习宣传民法典实施方案（草案）。

会议指出，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依法治区的重要性，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将依法治区工作牢牢地抓在手上、扛在肩上、落实在行动上。重点突出“五个聚焦”：聚焦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聚焦提升司法公信力，深入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聚焦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狠抓反恐反邪禁毒铲毒、扫黑除恶等重点工作；聚焦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全面提升法治乡村（社区）规范化建设；聚焦营造良好法治氛围，深入推进普法宣传教育。各级各部门要以认真的态度和扎实的作风，全方位推进依法治区各项工作开展。进一步压实责任，健全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部门间的协作配合，积极打造特色亮点，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确保依法治区各项任务要求落地见效。

衡水律师掀起 民法典学习宣传热潮

河北法制报讯（孙春英）日前，衡水市各律师事务所充分发挥律师普法宣传职能作用，以多种形式开展民法典的学习和宣传宣讲，在全市掀起了学习和宣传宣讲民法典的热潮。

衡水市司法局律师协会为每名律师购置民法典读本，各律师事务所利用休息日时间采取“线下听课+线上直播”的方式，组织律师参加民法典系列网络讲座的学习和讨论，如他们在线上收听收看了杨立新、王利民等教授民法典公益讲座，参加中国人大法学院的《民法典开讲》公益直播等，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掌握民法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确保律师执业办案中正确适用法律条款，提高依法执业

的能力和水平。

衡水市司法局充分发挥律师法律服务宣传的职能作用，组织律师进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村居社区等，进行民法典的宣讲和宣传，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举办讲座等形式，进一步提高群众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意识。截至目前，该局共发放民法典书籍200余本，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45人次，受众达2000余人次。司法局鼓励律师利用办案之机向当事人进行宣传讲解，做到以案释法、举一反三，使民法典入耳、入脑、入心。衡水市司法局利用微信、微博、抖音等平台，以录制、发布视频的方式向社会大众宣传民法典主要内容，社会反响积极，效果良好。

饶阳法院执结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 为七名老人追回近十万元工资款

万余元。判决生效后，被告未履行，几位老人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

执行局接到立案申请后，通过多种方式查询被执行人财产状况，均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其间，申请执行人多次来到执行局了解情况，哭诉生活困境。执行干警耐心倾听，并且仔细告知他们工作进展。为加快案件执行进度，执行干警多次深入田间地头，核实申请执行人提供的财产线索，查找下落不明被执行人的居住场所，传唤被执行人……通过耐心普法释法、以情说理，4名被执行人终于兑现了拖欠7名农民工的工资，此案全部执行完毕。

堵漏洞 补短板 强弱项 衡水市桃城区部署“七五”普法考核验收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王甜）7月31日，衡水市桃城区召开“七五”普法考核验收工作部署会，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福强，区司法局局长韩强参加会议。

今年是“七五”普法规划收官之年。会议要求，各责任单位要深刻认识检查验收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把检查验收转化为堵漏洞、补短板、强弱项的过程，进一步推动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实现更高水平发展。要突出工作重点，精准对标对表，确保“七五”普法迎检工作任务目标落实落地。

桃城区法宣办对接上级考核验收标准，研究制定了《桃城区“七五”普法规划总结验收考核任务分解表》和《乡镇街道、区直部门实施“七五”普法规划共性指标》，两项指标进一步明确了工作重点，细化了任

务分工。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区直各部门要逐项认领本单位任务责任，扎实做好迎检各项准备工作，力求客观、全面、真实展现“七五”普法工作实绩。

会议强调，要加强统筹协调，强化工作责任，推动“七五”普法迎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点多面广，涉及全区各行业各领域，区司法局、区法宣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加强全区“七五”普法考核验收工作的督导检查；各乡镇街道、各责任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措施，明确责任，在认真做好本行业本部门迎检工作的同时，按照《任务分解表》要求，及时向区法宣办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对工作拖拉或不负责任，影响全区检查验收的，要实行问责制，切实保障“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圆满完成。



图为部署会议现场。

深圳法院坚持司法为民、调解优先，成功化解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受伤住院的当事人感慨地说——

“我一趟法院没去，案子也顺利解决了”

河北法制报讯（郗聪）近日，深圳市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郭超成功调解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将多方纠纷变一案审理，为当事人节约诉讼成本。

2019年11月17日，位某驾驶三轮电动车与刘某驾驶的小型轿车相撞，两车损坏，位某经抢救无效死亡。此事故经交警部门勘验、调查，认定受害人位某负此次事故的主要责任，刘某负此次事故次要责任。事故发生后，受害人位某的近亲属为维护合法权益，以此次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为诉求，将刘某及其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一起诉至法院。刘某与保险公司均认可以上事实，但认为赔偿数额过高，并且刘某的车辆也因此次交通事故造成了损失，理应起诉原告方索赔。这样以来，一案生两案。双方各持己见，僵持不下。

为推动案件进展，法官郭超多次前往

医院，与受伤住院的刘某当面聊案件、解疑虑，耐心讲解法律诉讼程序，平衡各方诉讼请求。今年7月30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庭审结束后，法官原本可以作出相关法律文书结案，但为了让痛失亲人的原告尽快拿到赔偿款，让尚在医院治疗的被告刘某少些麻烦，也为了避免再一次的诉讼程序，郭超再次与各方当事人进行庭后调解，与原告及委托律师、保险公司多方协调，通过电话对被告刘某讲调解细节……几个小时以后，各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7月31日，郭超前往医院，为住院治疗的刘某送来法律文书，同时协调好了刘某与保险公司的后续赔偿事宜。刘某感激地说：“我一趟法院没去，案子也顺利解决了……”至此，该案以各方当事人的满意画上了句号。



图为法官进行调解。 郗聪 摄

阜城法院 护航金融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张晓）近年来，阜城县人民法院将维护金融秩序列为服务大局的重点工作，加大对金融案件的审判力度，努力维护金融市场稳定，优化营商环境。

该院建立涉金融案件“快立、快审、快执”绿色通道，通过规范化、专业化审判不断提高审判质效，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大对逃避金融债务的打击力度，积极开展执行专项行动，充分利用财产信息查控、失信黑名单、限制高消费、司法拘留等强制执行手段，有效震慑被执行人，彰显了司法的公正和权威。积极提出司法建议，帮助金融部门完善信贷制度、堵塞漏洞，有效预防和减少纠纷。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加强与金融部门的沟通联系，组织资深法官深入金融系统开展法治讲座，有针对性地提供法律服务，指导银行工作人员在具体工作中有效防范金融风险、规范金融行为。